

北京乐成国际学校 行为准则

北京乐成国际学校致力于保护学生安全。行为准则适用于代表学校形象的所有教职员工及志愿者，教职员工及志愿者与儿童或青少年有着直接的和（或）无监管的互动。

我承诺严格遵守行为准则中的条款及准则作为我在北京乐成国际学校为儿童及青少年提供服务的必要条件。

我将会：

- * 遵守中国政府相关法律法规，包括但不限于安全与卫生相关法规以及教育行业规范。
- * 将学生的安全与健康置于工作首位，及时制止违反安全制度和操作规程的行为，做好学生一日在校管理工作，确保学生安全。
- * 以尊重的、耐心的、正直的、礼貌的及体谅的方式与每个人相处。
- * 在没有其他成人知道的情况下不与儿童和（或）青少年在学校活动中独处。
- * 使用正面积极的语言与儿童（或）青少年沟通，而不是批评的、比较的语言。成人应该了解讽刺的话语会对儿童造成潜在伤害，使他们误解，尤其是对于第二语言学习者。
- * 时刻保持适当的身体界限，只在必需的时候以合适的、公开的、不含性意义的方式碰触儿童。
- * 遵守学校强制性上报规则，反映任何潜在的身心健康与安全隐忧，包括并不限于儿童和（或）青少年受虐事件。根据学校儿童保护政策，出现任何紧急情况，按照学校既定流程及时上报，并采取适当有效措施，全面配合后续调查与处理工作。
- * 做好家校沟通，配合家长做好家庭安全健康教育。
- * 确保安全与卫生教育是教学一部分，参加学校组织的各项安全教育培训及演练。

我不会：

- * 以有性含义的或以不合适的方式与儿童和（或）青少年谈话或触碰。
- * 对儿童和（或）青少年予以身体的或精神的虐待，如：击打、掌掴、摇晃、拖拽、侮辱、嘲弄、威胁及无视。
- * 与儿童和（或）青少年相处时抽烟或使用烟草产品，酗酒或使用非法药品。
- * 在儿童家长或监护人不知情的情况下单独为学生提供交通服务。
- * 成人绝对不许给予儿童和（或）青少年酒精饮料、药物、烟草、或不合适的读物、录像视频。员工及志愿者不应在儿童和（或）青少年家长及监护人不知情的情况下接受礼物或给予礼物，如果被赠予礼物，必须告知部门领导。
- * 在儿童和（或）青少年家长或监护人不知情的情况下通过短信息、邮件、Facebook、Twitter 以及任何类似的电子社交媒体与儿童进行私下的沟通，沟通仅限于关于学校事务。学校网络或平台上的电子信息将会被定期监视。
- * 在儿童和（或）青少年在场的情况下使用亵渎语言。
- * 没有书面或口头同意的情况下对外部透露关于儿童的信息（人口数据、地理数据、摄影肖像）。
- * 参与任何形式的不受欢迎的行为，包括工作场所欺凌、歧视和/或骚扰（性，身体或言语）。请参考学校员工手册。

我理解作为北京乐成国际学校工作人员和（或）服务提供人员，我将遵守学校相关政策，同意学校对我进行无犯罪历史记录调查。

姓名（正楷）：

签名：

日期：